

口頭質詢

網絡技術不斷發展，使互聯網成為繼廣播、報紙、雜誌、電視之後的第五種媒體，並得到全球各地商家青睞。現時，已經有不少國內、外企業建立起自己的電子商務平台，為企業營銷帶來新機會。電子商務除了可降低成本、節省時間之外，更可促進企業對外推廣，擴展市場範圍。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自上任以來，亦多次在不同場合強調電子商貿的重要性，並指出網上交易是商業和貿易發展的重點方向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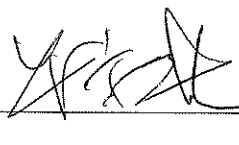
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多年來不遺餘力地協助及推動本地企業利用電子商務，並先後推出一系列的措施和工作坊，促進更多企業發展電子商務平台，增強自身競爭力，以及拓展業務。但目前僅有 28% 企業使用電子商務技術，有意見認為電子商務的技術在各行業之間還未普及的主要原因是本澳在處理及解決網上支付的法律仍存在空白地帶。

為了協助本地企業走進內地市場，澳門政府亦多次透過在內地省市巡迴舉辦展覽，協助本地企業推廣商品，總結過去多場活動均獲得當地民眾及企業的好評，但有當地消費者稱現時僅在展覽期間才能購買到澳門製造的商品。在展覽結束後，若消費者能透過電子商務平台繼續關注或購買到有關商品，將有助提升本地商品的知名度，以及促進兩地之間經貿交流。

鑑於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曾表示，澳門金融管理局正在考慮修改銀行法，以鞏固第三方支付系統的法律地位。請問當局考慮結果如何，甚麼時候會啟動修法工作？
2. 現時本澳製造的商品在內地已經有一定的知名度，但有內地買家認為購買本地商品的渠道相對局限，相信發展電子商務將會成為企業突破地域的新媒介。請問當局如何加強本地企業運用電子商貿技術推廣商品，特別是對於青年創業、文創產業等，通過網絡促成跨境營銷戰略？

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議員



梁安琪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